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9 月 23 日、9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核实，并向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发函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9 月 23 日、9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核实，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日常经营活动未发生重大变化，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相关订单、合同正常履行。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和网站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